



# 千亿捐赠成常态 社会组织大发展

■ 本报记者 文梅

十年前的汶川大地震波及 10 省(市)、417 县、4600 多乡镇、近 4.8 万个村庄,受灾人口 4000 多万,死亡及失踪人数达 8 万余人,交通、通讯中断,基础设施全面毁坏……地震发生后,在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全社会展开了中华民族前所未有的大救援行动。

正是从这一次大救援开始,我国的公益慈善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十年。年度慈善捐赠跃过千亿大关,社会组织数量迅速增长,志愿服务和社会工作越来越专业化……

## 地震引发全民公益 慈善捐赠日渐透明

灾害激发了社会各界的爱心。据不完全统计,当年在地震后半年内,全国为灾区募集款物 762.14 亿元(其中捐款 652 亿元),主要用于民政救济、物资储备和调运、基础设施抢修等方面,打破了新中国捐赠史上的记录。

汶川地震引发的捐赠浪潮前所未有,也是对政府部门的重大考验。特别是善款流向和使用情况,一度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,其中个别与大众爱心相违背的负面事件也浮出水面。

从 2008 年到 2012 年,国家审计署共发布 6 次审计情况公告,并召开数次记者会。其中第 6 号公告《审计署关于汶川地震抗震救灾“特殊党费”跟踪审计结果》称:在救灾款物使用中,少数地方和个别单位存在上缴不及时、挤占挪用救灾资金等违规问题,个别基层干部存在优亲厚友现象,已处理并全部追回资金物资。

而至 2013 年芦山地震发生时,捐赠透明度就已经有了进步,截至当年 5 月 19 日,参与芦山地震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的 144 家基金会共募善款和物资近 13.79 亿元,其中,89 家基金会主动披露善款用途。

至 2017 年九寨沟地震之际,民政部组织开发的全国慈善信

息公开平台(一期)于当年 9 月 1 日正式对外提供信息发布服务,随后,四川、江苏、贵州等多地的省级慈善信息平台也上线。尽管九寨沟地震规模相对较小,但公众在此之后质疑逐渐减少,这得益于此时基金会透明度已经有迹可循,且透明指数普遍有所提高,同时也受到《慈善法》的正向影响。

## 社会组织发展迅速 捐赠渠道日渐多元

2005 年以前,每逢大灾捐赠,社会公众可接触到的捐赠账号只有 3 个——民政部一个、中国红十字会一个、中华慈善总会一个。

2008 年汶川地震时,除了上述 3 种渠道,政府还指定了包括壹基金在内的 16 家公募基金会进行募捐。

2010 年玉树地震时,民政部等部委规定,除了民政部门、红十字会和慈善总会的汇缴之外,13 个全国性基金会分别将捐款资金拨付青海省上述 3 个机构的任一账户。

2013 年芦山地震后,民政部发出《关于四川芦山 7.0 级强烈地震抗震捐赠活动的公告》,首次提出,“个人、单位有向灾区捐赠意愿的,提倡通过依法登记、有救灾宗旨的公益慈善组织和灾区民政部门进行”。

这被学界看作“政策松动”,此后各种互联网捐赠平台也开始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。

2015 年 9 月 9 日,中国迎来史上首个全民公益日——99 公益日。该活动由腾讯公司发起,联合全球数十家知名企业、上百个 NGO 组织以及中国最顶尖的创意机构一起打造,旨在用社交化劝募等创新手段,以轻松互动的形式,发动全国数亿热爱公益的网民进行移动互联网捐款。活动至今发起三届,已是全国覆盖范围最广、参与人数最多的移动互联网公益行动。

据民政部数据,2006 年全国共募集善款约 100 亿元。而到了 2016 年,中国社会捐赠总额已达 1392.94 亿元。越来越多的社会公众选择民间慈善组织和网络捐赠平台,充分表明中国社会“慈善回归民间”这一向好趋势。

2008 年至 2018 年的十年间,我国参与自然灾害救援的公益组织数量、投入救灾款物规模都在不断递增,涉足的救援领域以及救援方式呈现出多元化发展态势。从整个公益慈善行业发展趋势看也大致如此,全国社会组织数量增多、公益捐赠规模扩大、公益项目多样、公益活动影响范围更广……2008 年全国社会组织约 30 万家,而截至 2018 年初的最新统计数据,我国登记在册的社会组织已经突破 80 万家。

## 志愿精神聚沙成塔 社会工作蓬勃发展

据统计,汶川地震发生

后,有 491 万名志愿者直接参与了汶川救灾志愿服务。其中,共青团四川省委在救灾期间共接受了 118 万名志愿者报名,他们中有组织派遣的志愿者 18 万人,其他 100 万人均为公民个人;而来自民间组织和其他无组织的志愿者超过 300 万人。如果以人均志愿服务时间 80 小时来计算,可推测出汶川救灾志愿者提供无偿服务时间约 4 亿小时,按照当年全国人均工资计算,志愿者为汶川救灾直接贡献价值约为 58 亿元。

汶川地震造就了中国新一代公益社会组织和志愿领袖,极大地促进了公益事业的整体建设与发展。特别是在中国进入新时代的社会转型阶段中,从事公益服务的第三部门的崛起,为公民更加有序有效地参与社会治理和社会创新,提供了难能可贵的新范式,为推动公益事业与社会治理创新精神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。

近年来,国家在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方面加大投入和保障,并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正式实施《志愿服务条例》,并通过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志愿服务发展,成立中国志愿服务联合会和基金会以促进行业发展。

汶川地震发生后,我国社会工作者队伍在民政、卫生等部门的动员和组织下,奔赴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第一线,针对儿童、青少年、妇女、老年人、残疾

人等群体以及安置点社区和学校,开展心理抚慰、社会支持网络重建、资源链接、生计帮扶等服务,以实际行动彰显了社会工作专业价值和独特功能,探索了我国灾害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模式。

从汶川、玉树到芦山,中国社会工作者经历了地震紧急救助到社区重建的整个过程,形成了一套成熟的灾害社会工作运作机制。

十年间,我国社会工作全貌也得到长足的改观。近十年,我国培养了一支超百万人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,其中,取得助理社会工作者和社会工作者证书的人员共 326574 人。截至 2017 年底,各地共开发了 312089 个社会工作专业岗位,设置了 36485 个社会工作服务站,成立了 7511 家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 750 家社会工作行业协会。

十年来,各地逐步探索建立了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机制,社区、社会组织、社会工作者“三社联动”机制和社会工作者、志愿者协作机制。在灾害社会工作之外,我国社会工作更逐步从民政领域拓展到社会治理诸多领域,从东部地区、发达地区延伸到中西部和农村地区。我国社会工作的发展,为困难群众尤其是特殊人群、困难人群,提供人性化、专业化、个性化服务,逐步构建起了社会保护与关爱支持网络。